

股票简称：深南电 A、深南电 B；

股票代码：000037、200037；

公告编号：2011-068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南电（中山）电力有限公司

核定临时上网电价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（中山）电力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南电（中山）公司”）于 2011 年 11 月 10 日收到广东省物价局《关于核定中山南朗热电厂临时上网电价的批复》（粤价[2011]258 号）：鉴于深南电（中山）公司投资建设的中山南朗热电厂项目已经省发展改革委核准，参照同地区同类型机组的上网电价标准，核定中山南朗热电厂的临时上网电价为每千瓦时 0.745 元（含税），自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执行。此前，中山南朗热电厂临时上网电价为每千瓦时 0.597 元（含税）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